

“八条新规”甫出,中央领导率先,于是各地纷纷行动,百官莫不仿效。某地一位“长”,微服出去私访,没有车队,打的是“的”,没有扈从,只有他一人,也没有召集会议,只是同排档的老板随便吃了一顿普通的饭。于是领导打“的”的真新闻,第一时间见了当地的报纸,领导与民同饭的动人景象,更是上了当天的传媒。

于是芸芸众生,大多赞扬,但是也有人疑问,既然是悄然一人的私访,怎么会在“第一时间”见报?既然是默默地打了一回“的”,又怎么会有这样清晰的照片?原来书记确是有了前呼后拥,却似乎没有忘记叫“记者”随从,原来这样一番“作风之旅”,是注定要“见报”的!

这样一来,就引出人们的叹息了,叹息的并不只是这一次,而是因为这样的“秀”实在是太过平常了——就说这个“记者”问题,也并非今天才有。某地领导,慰问贫苦村民,明明到了民生舍,紧紧地握住了穷人的手,但那一个信封就是不肯拿出来。等什么呢?原来因为“随行”的记者没到,闪光灯还亮不起来,所以要等,等到镜头之下才能给。还有一地,洪水肆虐,县长小舟独自探险,结果牺牲了。但一同牺牲的并非一人,而是两人,还有一位是电视台的摄影记者。这一叶小舟,只能上两人,县长斥退了随从,制止了秘书,危难之中却没有忘记让摄影机上船。这两个真实的故事,足以说明“记者”的重要性和普遍性,即便是到了“转作风、改政风”之时,还没有忘掉“记者”。

这叫做“习惯了,改也难”。出行的前呼后拥,车队的封路清道,报告的冗长官话,会议的文山会海,等等,对于我们来说,是一种“文化积淀”,是一种“惯例定势”,是一本“祖宗家法”,时已久矣,积弊甚深,积重难返,不是“一阵风”可以吹掉的。即便下决心要“改”,但在内心深处,在行止惯常中,还是会一仍旧章,照老习惯办事,沿袭那一套老例,或只是“老谱翻新”而已。比如文首那位领导,我看首先是要肯定他的,毕竟是不坐官车而与民同“的”了,毕竟是身到夜市与民同食了,毕竟是在“改作风”了。只是力行之时,仍没有忘记叫“记者”随行,仍没有忘记“报纸有闻,电视有影”,似乎扈从均可不要,但一个“记者”,那是万万“改”不得的,这条割不掉的“尾巴”,既令人不免叹息,也使人可以体谅。

其实习习近平同志南访广东,中巴是夹在社会车辆当中静悄悄地“潜行”的,连窗帘都没拉。这个情景,央视没有播过,新华社也没有发过照片,但网上竟有几组近景——这组近景,是一位行人拍客用手机偶尔拍下的,然后传到网上,于是不胫而走。我看,这就比“随行记者”的“官照”好——领导的好作风,不是不可以宣传,但最好是让老百姓用他们的眼睛来看到,这样才真实。

如今的北固山下已然失去了唐朝诗人王湾笔下的“潮平两岸阔,风正一帆悬”的意境。没有乱石崩云,惊涛裂岸,也没有舞榭歌台,这里的一切都是崭新的:刻着“东吴胜境”的门楼,仿汉的亭子,蜿蜒的诗画长廊,曲折的栈桥,还有岸边漂浮着的游艇。

沿着诗画长廊走入北固山下,江水就荡漾在栈桥下,风起水涌,一时竟让我产生出些许凉薄之意。栈桥从北固山峰下的左端开始,围着北固山麓一直延伸到北固山的右端。自打有了这座曲折的栈桥,北固湾便形成了自己独特的风景。站在栈桥上,天气晴好时可以看到焦山和金山,分峙在江水两侧,正好与北固山呈犄角之势,三山连为一线,山光水色连天,如一幅绝美的长江画卷。

天地苍茫,暮色中深黛色的北固山更显得肃穆,往事已如烟,却并非无痕。与五岳名山相比北固山真的不能称为山,山高总共只有五十多米,却留传着《三国演义》中一段引人入胜的故事。山的南面有三国时孙权所建的铁瓮城城墙,山顶的甘露寺是当年刘备与孙权的妹妹孙尚香喜结秦晋之好的大殿。历代的文人墨客,如欧阳修、苏轼、沈括、米芾、陆游、辛弃疾等都在此山留下了许多传颂千古的诗词。而梁武帝萧衍登临山顶,见北固山雄峙江滨,一望无际,当即挥毫写下“天下第一江山”六个大字赐予北固山。

明末文人王思任曾比较金焦二山,他说,“金山是贵公子,焦山是散道人”,不知何故,他没有点评北固山。我以为北固山论幽邃、僻静,风景宜人,自然比不上金焦二山,然而,它独



天香 (中国画) 喻继高

“博望凿空”?怪怪的题目。且让我慢慢道来。人冬时分,当我们穿过秦岭一百多个长长短短的隧道,来到为秦岭与巴山合抱的汉中盆地,走近古柏虬枝盘曲、石虎踞踞高台的一处墓冢,那里,长眠着两千余年前我国第一位伟大的探险家、外交家——开辟丝绸之路的先驱张骞。因两度出使西域立下卓卓丰功,他被封为“博望侯”;司马迁在《史记》中,将张骞之西域远征称为“凿空”(意即“探险”)。德国的史学家夏德和俄罗斯史学家毕丘林,则把张骞的西域之行,与后来哥伦布发现美洲大陆在世界史上的重要性相媲美。

在悠悠驼铃声中,我们依稀听见渔洋山人王士禛在《博望》一诗中的浩叹:“持节西穷万里源,至今黄鹄怨乌孙。空闻宝马归天殿,不见征

特的险要地形使它注定要成为一座有英雄之气的山。南宋乾道五年(1169),守臣陈天麟在《重建北固楼记》中这样写道:“兹地控楚负吴,襟山带江,登高北望,使人有焚龙庭、空漠北之志。”

我所立足的山脚下,应该就是南宋抗元将领文天祥脱险处。文天祥在出使中被元军扣押后,抵达镇江时,得镇江百姓相助,在北固山下上了船,逆流而上,逃脱了元军的魔爪。

岁月湮沉,兵火战争的摧毁,北固山上早已不见了刘备成亲的宫殿,金碧交辉的画楼绣阁,暮鼓晨钟的古刹梵宫。然而这些并不影响游人来到这里临风怀古,叩问沧桑。

从古至今,历朝历代中描写镇江的诗词不在少数,其中最令我自豪且常常吟咏的莫过于辛弃疾的《永遇乐·京口北固亭怀古》和《南乡子·京口北固亭怀古》(镇江旧称京口)。这两首词将原本雄奇阔大的历史场景渲染烘托得情境俱美,撼人心魄。词中的意念,丰富着我们对北固山日渐消瘦的想像。

长江于此已化为金山湖,成为内江,作为镇江人仍习惯称此处水域为江。正是这条水域孕育了镇江的文化,养育了镇江的百姓。作为个体的生命,暂居性是我们能够在历史长河中无可改变的状态,我们所能亲历的只是时空中的瞬间。

金山湖畔的北固湾,是新生的景致,却又仿若已恬静千年,回首南望,城内的灯火一盏一盏地亮了起来,我的心豁然开朗。

各地乡风各异,各成其“怪”,关中八大怪名播遐迩。

人入玉门。”公元前139年,汉中郡成固(今城固县)人张骞应汉武帝之募,出使大月氏国,目的是联合大月氏共同夹击侵犯成性的匈奴。张骞手持汉使节杖,率百余人的马帮,雇了个名叫甘父的胡人当向导兼翻译,出陇西远行,翻山越岭,席冰而寝,射禽以食,历尽不可想象的艰难险阻。哪里晓得,一进入匈奴控制的地区就被扣留,单于王庭不准张骞去大月氏,并妻以胡女诱降,遭张骞拒绝,遂此被囚禁于匈奴整整十年。但他始终念念不忘汉帝使命。后来监视盗竟,他得机脱逃,经大宛、康居抵达大月氏。大月氏王无意与遥远的汉朝结盟,倒也留张骞考察了一年多时间。无奈返回汉朝途中,复被匈奴所捕。一年后,张骞趁匈奴争权王位内斗混乱之际再次逃脱,在启程西使十三年后涉西。

十三年的跋山涉水,嚼雪苦节,十三年的颠颠顿顿,从商业持节不失,出发前偕往百士,返程时归仅二人,张骞于公元前126年回到长安,向汉武帝翔实叙述了沧桑历程和异域风物。报告中涉及的,有

今乌兹别克斯坦和塔吉克斯坦境内的康居,有伊兰种族,有今阿姆河上游的大月氏,有今伊朗一带的安息王朝,有汉人称之谓“大秦”的罗马帝国,有今阿富汗境内的大夏,有今名印度的身毒等等,对西域各国的地理考察深入而细致,从山川形势、自然气候到地理方位、城邑物产,从商业贸易、人口兵力到国际关系、民族历史,从风俗习惯到神话传说,一一如数家珍地做了汇报。我国关于大宛、康居、乌孙、大夏等国

### 赏花集 (外一首) 冯锡玮

未有牡丹扬盛誉①,红犹桃杏气如兰。几番英落英重起,经岁花开花更鲜。灿烂笑颜迎世客,芳菲清味送人寰。斯须外秀非金贵,久内香妍价至轩。

赞茉莉 美如白玉洁②如霜,香气氤氲冠众芳。天生丽质泽人世,销魂尚留韵味长。

注:①宋人周敦颐有言:“牡丹,花之富贵者也”,自李唐来,世人甚爱牡丹”,“牡丹之爱,宜乎众矣”。②洁,古音仄韵(入声)。

本文标题中“写作姿态”其实亦可作“写动作机”,甚或干脆叫“自由写作”。

有的作家写作前会充分考虑他的服务对象:这篇主要是写给谁看的。儿童文学作家甚至要考虑到不同年龄阶段的读者。假如是写给小龄孩子的作品,他就要想到,作品篇幅不能太长,语言尽可能浅显,比如避免使用文绉绉的成语之类;故事头绪要单纯,人物不宜多,等等。

有的作家好像不大考虑读者对象,他就是忠于自己的真实感受,写他对生活、对现实社会、对世界、对各色人等、对万事万物的主观感悟以及自己的感情与看法。我看大文豪鲁迅就属于这种。

鲁迅看来并未刻意儿童写作过,但他回忆自己小时候的童年散文

约好友莉莉喝下午茶。惊见她憔悴不堪,疲惫由脸庞一直延伸入发际。关心探问缘由,她有气没力地说:“都是米耶惹的祸啦!”我追问:“谁是米耶啊?”她没好气地应:“是文缤养的狗啦!”

文缤是她妹妹,最近到澳洲旅行竟月,把狗儿委托给她。她兴冲冲地买了一大堆含有各种维他命的狗粮囤积在家,正餐点心零嘴夜宵不虞匮乏,一心以为只要确保米耶膳宿温饱,便算“功德圆满”了。万万没有想到,米耶带给她的,竟是一连串没完没了的折磨!

“它爱吠,一有什么风吹草动,便连续吠上一段长时间;就算我挪动椅子、开门关门,它也吠个不休,吵得我神经衰弱。为了避免惊扰它,我在自家屋子里走动时,还得蹑手蹑脚的,活得像个幽灵!”

米耶还会耍性子呢,它原本已经学会了到固定的角落去方便,可是,有一次,莉莉和夫婿外出赴宴,深夜回来时,赫然发现到处都是狗尿和狗屎,原来呵米耶不甘“独守空闺”,故意在大厅里拉屎拉尿,又踏着尿和屎乱乱跑动,弄得全屋臭气熏天!夫妻俩回来骂骂咧咧地清洗屋子,搞到凌晨三四点才能上床就寝。此后,只要屋子没人,米耶便如此这般恣意妄为,屡试不爽。莉莉被迫与它日夜长厮守,不敢擅自外出。

文缤临走前再三嘱咐莉莉,务必定时带米耶去宠物美容院,让它保持美好的仪容和开朗的心情。每回,当米耶在美容院里被专人伺候着进行泡浴按摩、修剪净耳时,莉莉总耐着性子坐在大厅里枯候。美容过后,米耶容光焕发,和神情萎靡的莉莉形成了强烈的对照。

文缤旅行回来,狗归原主后,莉莉蒙头睡了几天几夜,元气还是无法恢复。

## 狗事趣谈

(新加坡) 尤今

此刻,她眼睛底下驮着两袋灰黑的沉重,对我说道:“我养大了三个孩子,然而,从来也不曾如此劳累过。文缤不肯生孩子,嫌烦,可是,伺候狗儿,再烦也不嫌。她整天搂着米耶,喋喋不休地话东道西。我说,妹妹呀,你这不是自言自语吗?她竟然应道:哎呀老姐,你没看到它听得多用心吗?听了又会保守秘密,绝对不会出卖我!还有,你的孩子成天与你呕气,你可曾看到米耶惹我生气?你可曾看到它和我顶嘴?”

莉莉的话,让我不由得忆起了在杂志读及的一则花边新闻。

英国兴起了利用狗儿进行心理治疗的新风潮。根据调查,年轻的狗主喜欢利用狗儿进行一些重要的排练,比如:求职、求婚等等;此外,大部分狗主都爱和狗儿谈心事、说秘密。

基于这种新趋势和大需求,“狗医生”应运而生。那些家无宠物而心有千千结者,现在大可敞开心怀,向“狗医生”寻求心理慰藉了。

“狗医生”守口如瓶,道德操守好,而且,耐心十足,在聆听时绝对不会随意打岔或无礼反驳,所以,求助者可以毫无顾忌地畅所欲言,举凡难以启齿的心事、秘密筹备的计划、甚至一些荒诞不经的想法、一些古怪精怪的念头,通通都可以毫无保留地向“狗医生”一一倾诉。一旦纠结的心事掏得个干干净净,沉沉的压力和心理负荷当然也就得到了释放与纾缓。从治疗室走出来时,所有的忧伤、内疚、懊悔、痛苦、惧怕,都暂时转移给安之若素的“狗医生”了。

现代人呵,只爱聆听自己的声音,加上人与人之间的互不信任,狗医生才能如此公然地和人类“抢饭碗”。狗医生的大行其道,对人类来说,真是莫大的讽刺啊!

早期历史的文献资料几乎全部出自张骞的这份报告。后来,这份报告被史学家司马迁收入了《史记·大宛列传第六十三》,可谓传世珍宝。

又过了十载,汉武帝命张骞以中郎将的身份,率部第二次出使西域。这次是三百人规模的宏大队伍,每人配备马两匹,携带牛羊万头和价值数千万元的金币丝帛。由于河西走廊的打通,这次西行比较顺畅,直达乌孙的赤谷城(今俄罗斯联邦境内)。张骞同时从乌孙分别向大宛、康居、大夏、安息、身毒、于阗等国,遣了副使。这些副使效张骞的“宽大信人”,亦令“蛮夷爱之”,回来时都携其国使节返汉。从此,汉朝与西域诸国的友好关系日益密切。西行之路也不断向西延伸,一直通到意大利的威尼斯。这就筑造了一条享誉世界、连接亚欧、惠及后人的丝绸之路。

“不是张骞通异域,安得佳种自西来!”《肅州新志》上此话不虚。有了张骞的“凿空”之举,打通了中原和西域之间的物流之径,西域、中亚诸邦年年派员随汉使俱来,以致出现了“使者相望于道,一辈大者数百,少者百余人”的盛况,每年都有十几拨或五六拨往返于“丝绸之路”上,史称“驰命走驿,不绝于时月;商胡贩客,日款于塞下”(《后汉书·西域传》)。商旅促交融,一方面,中国内地名贵的丝漆产品、先进的冶铁术和井渠法、养蚕术等等源源不断地流向西方;另一方面,盛产于西域、中亚的葡萄、苜蓿、石榴、黄瓜、胡麻、核桃、蚕豆、胡萝卜、大蒜和骆驼、名马、鸵鸟等等,也陆续在中国内地安家落户。而那些琵琶、胡琴、箜篌、乐曲、绘画、雕刻,乃至罗马帝国的角力、戏兽、魔术、夜光璧等奇妙的“殊方异物”,亦如紫气东来,四面而至,丰富了大汉的艺术殿堂。(上)

“不是张骞通异域,安得佳种自西来!”《肅州新志》上此话不虚。有了张骞的“凿空”之举,打通了中原和西域

重视角,由此判断《故乡》是儿童文学,怕是并无大谬的。

再看鲁迅38岁时创作的《孔乙己》,应为典型的短篇小说。作品是以“咸亨酒店”小伙计的口吻讲述的,孔乙己那些令人发笑的言行举止,以及他的迂腐落魄,他的不光彩而又惨烈的遭际,乃至他不得善终的悲剧,都是一个未成年人的酒店小伙计“我”所亲历目睹或耳闻的。据此说《孔乙己》是篇儿童小说似亦无可。但肯定地说,这篇作品并非鲁迅专为少年儿童创作。

同理,臧克家的名诗《老哥哥》实际上是一首儿童诗,只是为中国新诗修史的文学史家,从未作过这样的界定而已。



走路的云



之间的物流之径,西域、中亚诸邦年年派员随汉使俱来,以致出现了“使者相望于道,一辈大者数百,少者百余人”的盛况,每年都有十几拨或五六拨往返于“丝绸之路”上,史称“驰命走驿,不绝于时月;商胡贩客,日款于塞下”(《后汉书·西域传》)。商旅促交融,一方面,中国内地名贵的丝漆产品、先进的冶铁术和井渠法、养蚕术等等源源不断地流向西方;另一方面,盛产于西域、中亚的葡萄、苜蓿、石榴、黄瓜、胡麻、核桃、蚕豆、胡萝卜、大蒜和骆驼、名马、鸵鸟等等,也陆续在中国内地安家落户。而那些琵琶、胡琴、箜篌、乐曲、绘画、雕刻,乃至罗马帝国的角力、戏兽、魔术、夜光璧等奇妙的“殊方异物”,亦如紫气东来,四面而至,丰富了大汉的艺术殿堂。(上)



《阿长与山海经》、《五猖会》和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,在我看来就是很好的儿童文学。他的名作《故乡》,一般认为是小说,但我总是把它当一篇叙事散文来欣赏,尽管作家精心刻画的闰土

## 作家的写作姿态

樊发稼

显然是个虚构人物,但鲁迅确有闰土这样一个幼时小伙伴(或称玩伴),所以画家司徒乔为这篇作品画的插图中,“我”分明就是鲁迅本人的真实形象(鲁迅微型小说《一件小事》也是同样情形)。

《故乡》写的是旧中国农民的破产和农民的悲惨命运。主题不可谓不大,但作品的主体部分所取的是儿